

115 年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投票情形揭露報告

本報告係為履行本公司聲明遵循「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」之「原則五-建立並揭露明確投票政策與投票情形」。本公司以客戶及股東最大利益為考量，皆依保險法令於行使投票前均審慎評估各議案，以行使本公司被投資公司之股東會投票權。

115 年投票情形揭露

本公司 115 年截至 6 月底投資 4 檔上市櫃公司股票，惟得行使股東常會股東權益之上市櫃公司檔數為零檔。

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民國 115 年 8 月 4 日